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7日，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倪铭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管理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郑石桥先生、贾和坤先生、殷爱荪先生已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 264,592.1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29.8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10%；总资产 435,015.9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737.2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6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发生股权激励归属、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等使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实施，公司拟维

持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薪酬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2026 年公司拟定的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6 年度津贴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按月发放。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2026 年公司拟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确定。绩效薪酬根据岗位绩效考核、业绩

目标等综合考核的结果确定。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回避 4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鉴于公司董事长倪铭先生，董事魏迎春先生、彭俊先生为关联董事，董事倪茂生先生与倪铭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上述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回避 2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倪茂生先生、倪铭先生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敞口授信额度，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授信品种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最终以各家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敞口额度为准。本次申请授信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为提高办理授信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隆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担保

（即此前已与各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但主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额度）、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6 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进行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15、《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规定，因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董事会同意公司作废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85.065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意见与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回避 5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公司董事倪铭先生、魏迎春先生、彭俊先生、虞琦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倪茂生先生与倪铭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 14:30 在公司 A407 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